

变更后的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文件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签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出该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即最高投标限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3
		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2.2.1	投标报价 (10分)	投标报价 (10分)	<p>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b>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b>（计算至小数点后两位）。</p> <p>注：  价格扣除：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p> <p>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p> <p>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产品、监狱、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p>

			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说明须对成本单价组成进行分解，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外购件需提供制作厂商盖章的详细报价证明）、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送货、验收、培训、技术服务保障等，列出成本的具体计算过程，如有第三方出具的费用证明请一并提供。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技术部分（72分）	服务方案（40分）	<p>根据有关法规、政策、标准，服务方案包含 1、提出项目整体设想及策划；2、维保整体服务方；3、具有合理可行的服务流程；4、服务承诺和管理方案；5、具备足够的人力、设备等资源，保证院方医疗设备的正常运行；6、制定维修管理实施方案；7、管理质量控制方案；8、技术培训方案；9、6S 管理实施方案与信息化管理方案；10、应急配合方案。</p> <p>方案内容完整且无缺陷的得 40 分；每缺少一项扣 4 分；每有一处有缺陷（缺陷是指不适用于本项目，语句有歧义，仅有框架或标题，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扣 1 分，单项 4 分扣完为止。</p>
		技术响应情况（32分）	<p>满足技术（服务）指标要求得 32 分。经评委认定，属“★”标记的重要技术指标不满足，每项扣 5 分，扣完为止；属“▲”标记的技术指标不满足，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非“★▲”标记的不满足，每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p>投标人应根据所投系统真实功能填写，如有虚假瞒报，将取消投标人资格。</p>
2.2.3	商务部分（18分）	业绩（8分）	<p>投标人提供自 2021 年以来类似业绩，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8 分。</p> <p>注：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附项目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伪造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取消投标资格。</p>

	分)	管理软件 (10分)	<p>投标人提供的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具备医疗设备使用运维管理系统、医院智慧管理设备设施管理系统、医疗器械临床使用安全控制与风险管理系统、医疗设备质量溯源维护平台、智慧医院设备使用科室三级质控管理系统、医院等级评审数据智能化分析系统等功能。</p> <p>全部满足本条款得 10 分, 如缺少任何一项功能得 0 分。</p>
--	----	---------------	---

## 变更后的 第五章 技术标准与要求

### 1、项目信息

1.1、项目名称：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二附属医院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项目

1.2、服务期限：一年（提供全生命周管理软件的本院服务器。协助本院进行三甲评审工作）

### 2、技术服务要求

★2.1、投标人驻院维保工程师不少于 7 名。其中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A)的维保工程师不少于 2 名，所有维保工程师需提供 2024 年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参保证明。

▲2.2、投标人须派驻 1 名以上熟悉办公软件的工作人员，主要负责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运维管理系统软件数据日常录入、系统维护、档案整理、工作电话接听等工作，遵照医院工作时间，服从医院工作安排。（提供 2024 年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参保证明）

2.3、需提供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具有支持手机 APP 功能能实现手机 APP 报修及查看维修进度功能；

2.4、投标人须完成以下服务内容：

2.4.1、提供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记录设备的基本信息如型号、序列号、采购记录、安装调试、按照医院既定的条件自动产生巡检、强检、保养、报废等信息并及时提醒。

▲2.4.2、维修流程与服务管理：实现从保修到维修完毕的全过程管理，并记录设备维修中的各类信息，包括故障情况、维修备件、时间节点等，并可以通过系统对响应时间、

---

维修效率等进行分析；

▲2.4.3、医疗设备质量控制管理：根据设备使用安全等级分析，制定设备定期校准计划，确保设备在正常使用范围内运行；

2.4.4、医疗设备预防性保养与安全巡查方案：根据设备生产厂家对设备保养要求制定保养计划，及按照医院要求定期巡查设备；

▲2.4.5、临床培训方案：根据医院要求定期组织临床科室培训设备规范操作，正确日常保养，简单故障排除；每年不得少于16次临床科室技能操作、电气安全或者日常维修维护培训，其中4次为全院级培训，12次单项目或单科室培训；所有培训按照要求要有培训记录、培训考核、考核评价。

2.5、响应时间保证：接到客户关于设备或其中部件的运行故障的保修电话，将在正常工作时间的20分钟内响应；若有必要，将立即安排专业技术服务工程师在12小时内到达现场对设备进行维修，从而使设备尽快恢复正常工作状态；

2.6、完成时间保证：24小时内处理完成率80%以上；72小时内处理完成率95%以上；超出72小时未完成事件需出具事件跟踪报告，实时与设备使用科室沟通反馈；

2.7、投标人须提供生命急救类备用机服务，根据医院需求协商处理；

▲2.8、投标人必须有相关设备的备件库存，提供备件库照片；

2.9、保证全院设备全年工作日的开机率达到95%；

2.10、建立合理有效的KPI考核机制，根据相应机制实现对驻院人员以及医院方交付人员的管理；

### **3、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要求：**

★为提高医院医学装备管理的精细化管理，便于医院的医疗设备的规范化管理，实现便捷高效服务，提高维修巡检保养的质量，实现医学装备智慧化管理。在院内部署服务器一台，将设备及耗材统一纳入管理。

### **4、协助医院等级评审工作要求**

4.1、协助医院按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相关条款解读内容，做好支撑资料的整理，以PDCA为准线：维修、巡检、保养、计量、考核、培训、风险管理、应急调配、事故预案及演练、三级安全教育等支撑资料的完善及整理。

4.2、按照相关规定及要求协助医院做好等级评审及验证工作，提供设备维修记录、历史维修汇总分析、巡检保养执行及汇总分析、科室培训及考核监管、应急事件及应急调配处理及预案、现场及工作环境符合6S相关规定。

---

▲4.3、在我院创三甲期间，中标公司需额外增派有创建经验的工作人员协助我院三甲创建工作，协助时长不低于 20 个工作日。